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编号：临 2016-046 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开展证券投资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开展证券投资业务的期限将于2017年6月20日到期，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17年6月19日，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目的及方式

投资目的：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将资本投资与实业投资相结合，利用资本市场反哺实业经营，公司将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证券投资，为公司发展创造更大价值。

投资方式：公司运用自有资金，使用独立的自营账户，投资境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方式。

二、拟投入资金及期间

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此议案开始，在连续

12个月内，公司拟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本额度范围内，用于证券投资的资本金可循环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本次预计投资额度范围内。

三、资金来源及影响

本次证券投资事项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即除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等以外的自有资金，且通过公司的资金管理核算，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投资等行为带来影响。

四、风险及控制措施

证券投资具有一定的市场风险和投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进行证券投资操作。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证券投资的审批权限、组织机构、决策及管理、财务管理及审计等方面均作了规定，有利于公司防范证券投资风险，保证证券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同时，公司将随时跟进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严格规避风险的发生。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立场，就公司开展证券投资业务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投资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证券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并利用资

本市场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2、公司已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了业务流程、审批权限、监督机制及风险控制措施。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证券投资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关于继续开展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

六、审议情况

本次证券投资事宜已经2017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实施上述项目的具体操作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日